

哪个瞬间你觉得自己真机智?

我是个缉毒警卧，收网之前，队友给了我三颗读心丸。吃一颗后，不管别人如何撒谎掩饰，我一秒就能读出他内心的真实想法。

卧底一年，是该收网了。

1

二十八楼的天台上，我点燃一根烟，烟灰燃尽的时候，缓缓走来一个中年男人，手上拿着一个黄色公文袋，戴着墨镜的脸上，有着掩饰不住的不爽。

「你搞什么？上个月才办了保释，这个月你又打人，这已经是你第几次打人了？是不是在黑社会里呆久了，分不清自己是好人还是坏人？」他的声音压的很低，眼睛一直盯着天台楼梯口。

「说好三个月，三个月之后又三个月，三个月之后又三个月，都快一年了老大。」我已经确定没人跟踪，分贝不自觉的加大。

「你这是什么态度？你的档案只有我知道，哪一天我把档案销了，你就彻底成古惑仔，大家都不用烦了。」

「那你要我怎么办？难道要我见到人就冲人喊，放下枪，我是警察，这样啊？」我的唾沫星子喷了他一脸，我忍他已不是一天两天。

你们都已经猜出，我是一个卧底。

在警校期间，我的各项成绩都是第一，按流程毕业后怎么也能去警队当个主干，却莫名其妙被警校开除，警校校长叶警官找到我，说现在摆在我面前就两个选择，要么去黑社会当卧底，要么就找别的工作，但是不管我做什么，他们都会死死盯着我。

干，这算哪门子选择，简直是赶鸭子上架嘛。

随后我就以一个陌生的身份进入帮派，一次次街头斗殴，在帮派火拼中差点被子弹打中老二，还去过金三角接触大毒贩，差点爱上一个泰国人妖，要不是上个月帮派老大佛爷三温暖的时候被仇人暗杀，我冒死把他救了出来，这种暗无天日的小混混生活不知道要持续多久。

「你们老大什么时候交易？」中年人问我。

「我怎么知道？我现在充其量只算一个保镖，这种大生意他从来不在我们面前提起。」我朝地上吐了一口痰。

「想想办法，在他房间装个窃听器。」

「我干，你这是想我死？佛爷是什么样的人你们应该比我清楚吧，他心里的诡计比一个警队的人加起来都多，让他发现了我

他妈连个全尸都捞不着。」

「……」中年人沉思半晌，把手上的公文袋递给我：「那就用这个吧。」

天台的风很大，吹得我睁不开眼，我打开公文袋朝里看了一眼，里面只有一个瓶子，好像有几片药丸。

「不会吧？你们要我朝他饭菜里下毒？」我把瓶子拿出来对太阳照了照，对这些所谓的上司彻底无语。

「这是一种国外的新药，专门给警队人员服用的，它有一种神奇的功效，也有一定的副作用，不到关键时刻不要用它，等佛爷下次再和毒贩谈生意时，你就吃一颗，把交易时间和交易地点记下来，我们守在地地方抓人，到时候你回归警队做回好人，我也可以退休了。」中年人拍拍我肩膀，这种话他都说过三千多次。

「你说得和仙丹似的？这个药到底有什么用？」我把瓶子揣到夹克口袋。

「它能听到人的心声，可以这么说，在二十分钟的药效期间，你就拥有了读心术」

2

瓶子里只有三片药，稳妥起见，我决定找个地方试试这个药的效果。

我来到佛爷手下的赌档，赌档的管事大头是我以前的兄弟，当年在桑拿房里他叫了两个小姐，第一个进来，大头就被吓呆了，那样子和佛爷的狗一模一样，大头连忙要她滚，第二个进来后，大头彻底失控，那小姐居然长得和佛爷一模一样，大头抄起旁边的烟灰缸就打了小姐，结果被桑拿房的保安围殴，我只得冲进人群把他救出来，途中眼睛还挨了一下，去医院缝了八针。

大头看到我就迎上来：「仁哥，怎么今天有兴趣过来这边玩玩？」

我说：「佛爷去了洛杉矶，这几天我放假。」

大头把我往楼上引：「楼下的都是一些小虾米，楼上才是大鱼鲍参，今天来了个公子哥，出手很豪气，是一只菜鸡，输几百万了都。」

我有点犹豫，毕竟我身上只有几十万，其中大部分还是佛爷给我的医药费，我说：「要不我还是在楼下玩吧，免得打扰你做生意」

大头仗义的拍我肩膀：「我出本钱，输了算我的，赢了咱俩一人一半，自家兄弟别客气。」

进门前，我偷偷把药吃了，吃下去不到一分钟，我察觉到身体的变化，我的视力和听力变得异常好，连天花板上的蚊子都能看得一清二楚，发牌的荷官藏在头发里的耳机，里面人说的什么我也清晰听到，更怪异的是，站在我身边的大头并没有开口说话，但是我却听到了他的声音，就像电影里的画外音那般，

大头在说：「今天把你输得倾家荡产，我看佛爷以后还怎么罩你。」

我的心一寒，这就是大头的心里话。

原来他一直嫉妒我在帮派里的步步高升，想借今天这个机会阴我一把，所谓黑道无义气，我现在终于明白。

多年的卧底经验让我有极佳的心理素质，我不动声色地坐下，坐在桌子对面的是一个戴眼镜的年轻人，脸色苍白斯斯文文，他问我：「玩什么？」

我点燃一根烟，把大头递过来的筹码都摆在面前：「随便，你想玩什么我都陪你。」

那年轻人在心里骂我是个傻逼，但是脸上却很有修养：「那就玩梭哈，简单方便。」

吃了这种药，玩牌就是一件枯燥无聊的游戏，对方看牌之后的心理活动都展现在我面前，他想偷鸡我就拼命押注，他拿到大牌我一轮就撤，五六把下来我赢了两百多万，那年轻人额头涌出细汗，他盯着我说：「你好像能看穿我的牌。」

我说：「也许只是我今天运气好。」

又是一把，发牌后年轻人没看底牌，直接下注三十万，牌面上他是黑桃 A，我是红心 A，底牌我是红心 K，没有任何不跟的理由，所以我把筹码甩在桌子上：「我跟。」

第二轮牌发下来，他是黑桃 Q，我是红心 Q，又轮到他叫价，他加价五十万，我心里一跳：「你不用看看底牌么？」

那年轻人用手扶扶眼睛：「不用，我和你赌运气」

他嚣张的样子刺激到我，我把筹码加上去：「我跟，接着发牌」

第三轮还是冤家牌，他是黑桃 J，我是红心 J，那年轻人拿起那张 J 笑着说：「现在好像我的运气比你好一点」

我不相信他会一直忍住不看牌，我说：「笑到最后的才是赢家」

「我出六百万。」

「我跟！」

第四轮发牌，我和他都没那么幸运，他进了一张梅花 Q，我进了一张方片 Q，我们都没了同花顺的希望，而且从牌面上来看我们一般大小。

决定胜负的，就是我们的底牌。

「好像我不得不看底牌了」年轻人微笑，慢慢拿起那张一直把压在下面的底牌。

随着他手臂的抬高，我的心跳的飞快，我集中注意力想听清楚他看牌后的心理想法。

就在他看牌的那一瞬间，我的耳朵嗡的一下，随即陷入漫长的幻音，就像无数架飞机在我头上盘旋，我痛苦地捂住耳朵，差点惨叫出来，二十分钟的药效已经过了，这应该就是我的警队上司黄 SIR 所说的副作用。

居然在这种关键的时候……

那年轻人把底牌已经看完，他冷冷地看着我：「你的运气好像到头了，这把我梭哈，桌子上一共还有一千四百万，你跟不跟？」

3

幻音慢慢消退，我的额头涌出冷汗，如果我现在弃牌，除去本钱还输三四百万，大头在旁边虎视眈眈的看着我们，他不会放弃对我落井下石的机会。

如果我选择跟牌，那么我还有赢的机会，两千多万，当一辈子古惑仔也挣不来。

之前的五把牌局，那小子偷鸡了四把，可见他是一个擅长偷鸡的人，此刻他脸上的有恃无恐，会不会是一种伪装？

大头给我倒了一杯水，小声在我耳边说：「仁哥，要不这把就别跟了，现在输的还不多。」

王八蛋，你是不是一直等着这一刻？我看了一眼表情诚恳的大头，在心里暗骂。

年轻人说：「想好没有，你到底跟不跟？」

我把底牌拍在桌子上：「我跟，我不信你的底牌比我大，亮出来我看看。」

我重重的喘着气，死死盯着那个年轻人的手。

他的嘴角微微上扬，把底牌翻过来。

居然是一张方片 A。

「Two Pairs 大。」荷官宣布结果，把桌子上的筹码全部推到年轻人那边，他站起来似笑非笑看了我一眼，用毛巾擦了擦手走出房间。我无力地靠在椅子上，站在我身边的大头脸色阴晴不定，我知道，我今天也许走不出这个门口了。

4

大头闷着头抽了两根烟，深吸一口气：「仁哥，你走吧。」

这小子又想玩什么花样？

我问：「我走了你怎么办？两千万可不是个小数目」

「没事，我一个月工资也有几十万，年底还有提成，我慢慢还」

靠，要不是老子早就听到他的心里话，说不定真的会被他这幅仗义的表象给感动了。

但当务之急，还是要先脱身，我装出很耿直的样子：「我不能走，这件事我自己扛。」

大头笑了笑，拍拍我的肩膀：「没事，佛爷还用得上我，不会拿我怎么样。」

就在这时，大头的手机响了，他接起电话几秒钟，眼睛有意无意的瞟我几眼，我觉得不对劲，把手插在口袋握住枪，谁知他挂完电话说：「刚刚那个公子哥想见你，就在楼上的客房里。」

富丽堂皇的房间里，那个戴眼镜的年轻人坐在沙发上抽雪茄，见到我后笑着说：「坐。」

我保持警惕坐在他的对面，问：「什么事？」

「我想和你谈个买卖」

「什么买卖？」

「刚刚你输了两千万，我已经帮你把账还了，你得帮我做一件事，事成之后，我再给你两千万。」他的眼镜片反着寒光，一张脸看起来阴险毒辣。

「出手这么大方，那件事肯定不容易吧。」我点燃一根烟。

「对别人来说不容易，对你来说简直易如反掌。」

「哦？说说看。」

「下个星期，泰国那边会派人过来交易，有两吨的海洛因停靠在落日码头，你的老大佛爷那时和泰国毒贩在春和饭店吃饭，你们交完钱之后，码头上的人会收货。」

我的额头涌出冷汗，这笔交易他怎么知道的这么清楚？

他是条子？还是想黑吃黑？

我把烟头摁在烟灰缸里：「我需要做什么？」

「交易完成后，佛爷会亲自去仓库点货，作为他的贴身小弟，你肯定也会跟着去，你只需要摸清楚仓库的地址，然后偷偷发短信告诉我就行了。」

「我这样做了，你觉得佛爷会放过我吗？」

「别担心，那时他已经没能力找你麻烦，你可以拿着钱远走高飞，两千万虽然不多，在很多地方，也足够逍遥快活一辈子。」

他妈的，这个眼镜仔到底打得什么鬼主意？

真后悔进门前没有吃一颗药，不然我就能摸清他的计划了。

「如果我拒绝呢？」

我看着守在门口的四个男人，个个体型魁梧肌肉虬结，应该都是练家子。

年轻人笑了：「你不会拒绝的，你是个聪明人。」

5

事情越来越麻烦，走出赌场的时候已是深夜，寒风拂动我的头发，我拿出手机，不知道该不该把这个情况告诉那些上司。

社会学家做过实验，人类其实是依赖环境的一种生物。

给一个穷小子几百万，让他过上纸醉金迷的生活，等钱花完了再让他过之前的生活，他宁愿饿死也不想出去干苦力。

把一个大老板流放到贫民窟，迫于生存压力他会省吃俭用，身上的每一分钱都要用来吃饭，半年的体验期过后，他回到自己的公司，居然再也不敢大手大脚的花钱。

社会学家称之为「环境惯性」，身为卧底，更是无时无刻在这种环境惯性中。

为了掩饰身份，我昧着良心做过很多坏事，砍过二五仔的手，当他痛苦惨叫的时候还要露出嘲笑；逼过一个十八岁的女大学生陪客，当她跪在面前苦苦哀求的时候，还用微微颤抖的手扇她耳光；和帮派里的兄弟出去收保护费，把一个孤苦伶仃的老大爷打进医院，只因为那个老人声扬要报警……

我到底是个好人，还是一个坏人，我一次次在深夜质问自己。

若正义是纯白，邪恶是墨黑，那我们这些当卧底的，应该就是一道复杂的灰色。

我在黑白之间挣扎，找着自己都不明白的答案。

我早已厌倦这样的生活，或许，这是一个合适的契机，可以给所有的事情做个了断。

6

两天后，佛爷从洛杉矶回来，看上去心情很糟，吃晚饭的时候把一个小弟手指头给剁了，只因为那小弟拿错了酒，掉在地上的指头居然还在微微跳动，倒霉的小弟疼得昏厥过去。佛爷扭过头看着我，那目光就像一把锥子，我的后背涌出冷汗，脸上不露痕迹，低下头问：「老大，怎么了？」

佛爷的声音沙哑刺耳，就像卡带了的磁带：「我在警局的朋友告诉我，我手下有内鬼。」

我装出很愤怒的样子：「查到是谁吗？」

佛爷说：「想查总是有办法的，我已经找人抓了和内鬼接头的警察，就关在地下室里，我们现在过去看看。」

阴森的地下室里，黄警官已经被打的没有人形，手指头被砍断四根，肚子被划开一道大口子，隐隐能看到里面的内脏，黑道的手段不是常人所能想象，他们居然在黄警官的伤口上涂了蜜糖，蚂蚁和虫子正顺着伤口往里爬。

我的大脑就像在被烙铁灼烫，几千次想拔枪射死地下室里的这群败类。

但黄警官的眼神告诉我，唯有忍耐，才能让他的牺牲有所价值。

帮派里的大小头目都过来了，佛爷一一扫视他们的脸，大头站在我身旁小声问我怎么回事，我脑子里嗡嗡作响，没有回答

他。

佛爷弯下身子拍拍黄警官的脸，阴森森地说：「你是明白人，知道落到我手里是什么下场，但是死也有很多种不同的死法。二十年前我抓到一个条子，那条子是个硬骨头，我手下弄了他三天硬是一言不发，后来还得我来。你知道他死之前说了什么吗？」

黄警官平静地看着佛爷，嘴里涌出大股鲜血，他居然在笑。

佛爷说：「那个条子像条死狗跪在地上，求我给他一刀，为了这个请求他供出了所有的内鬼。」

黄警官剧烈咳嗽，几乎不可闻的声音说道：「不用浪费力气了，我现在就告诉你。」

说完他缓缓抬起手指，朝我指了过来。

佛爷面无表情回过头看着我，眼睛里的杀机越来越盛，我如坠冰窟浑身发寒，脑袋里飞速运转，口袋里的手枪只有六颗子弹，能逃出去的几率应该是零。

黄警官的手指微微一晃，最后指在我身边大头的脸上，大头愣了愣，他的反应实在迟钝，还不知道情况有多严重，他说：「死条子你指我干什么？」

佛爷脸上有掩饰不住的惊讶，大头跟了他十几年，算是帮里最忠心的手下，佛爷问：「他是内鬼？」

黄警官说：「何兆伊，警队编号 37216」

何兆伊正是大头的本名，加上所谓的「警队编号」，佛爷终究踏入黄警官的圈套，其他人一拥而上把大头按在地上，大头拼命辩解，佛爷冷冷地看了他一眼，递给我一把枪：「阿仁，做事。」

我嚼着口香糖，把子弹上膛。

大头对我说：「阿仁，我们这么多年的兄弟，别人不相信我你应该要信我啊，替我跟佛爷求……

」

我对着他的胸口连开两枪，他不再说话，临死前还带着求恳的眼神。

我又把枪口对准黄警官，他没有回避我的眼光，满是淤青的脸上，有着我很熟悉的表情。

我被警队开除，背着包走出学校时，他是这个表情。

我做卧底中了枪，他背着我去找黑医生，那时也是这个表情。

我的妈妈死在手术台上，作为他唯一的儿子还要在外面砍人，当他找到我把这个消息告诉我时，也是这个表情。

萧索中带着一丝无奈，落寞中含着许多坚决。

「还有没有什么话想说？」我抑制住左手的颤抖。

「没有。」他闭上了眼。

他的血很烫，溅在我身上就像火雨。

7

如我所料，清理了「内鬼」，佛爷就要开始那笔大交易。

我吃了一颗「读心丸」，站在佛爷卧室的门口，佛爷正在和泰国毒贩打电话，和那个戴眼镜年轻人所说的一样，确实是采用钱货分离的交易方式，带着货的船停靠在落日码头，佛爷拿着钱等在春和饭店，确定货没有问题，佛爷就会付钱，时间就定在星期三的八点，也就是明天。

挂断电话后，佛爷在心里盘算应该带多少人手，信得过办事又靠谱的小弟不多，佛爷最终决定带上我，虽然他还是没有太信任我。

药效褪去的时候，我听到满世界的轰鸣声，仿佛一切事物都在崩塌，佛爷穿着睡袍走出来，递给我几万块钱：「回去放松一下，明天跟我一起去吃饭。」

我装傻充愣：「要不要带人？」

佛爷哈哈大笑：「傻小子，和朋友吃饭嘛，又不是帮派谈判，带什么人。」

那天晚上我彻夜无眠，眼睛一闭上就想起黄警官死前的表情，佛爷说警局里面有他的朋友，那表明警队里也有内鬼，我不敢把这些消息汇报上去，明天的一切，只能靠我自己了。

8

晚上七点半，泰国佬带着人早早地过来，佛爷热情地用泰语和他们打招呼，叫了几个年轻小姐陪酒，泰国佬不停地打喷嚏，他抱怨香港真的太冷了，下次再交易去他们那边。

八点钟，落日码头的兄弟打电话过来，说货都是 AA 级，佛爷喜笑颜开，把三个装满美金的黑箱子递给泰国佬。

九点一刻，佛爷推脱有事起身告辞，叫上我还有三个手下去地下停车场，诡计多端的人都有一个弊病，就是除了自己谁都不信，所以他还是要去货仓亲自点货。

我坐在副驾上，用手机给那个眼镜男发短信，说了路线和预计地点，货仓我从来没去过，在我的猜想里，应该是个很隐秘的地方，没想到佛爷这条老狐狸反其道而行之，把货仓居然放在闹市区的一间混沌铺里，那家店铺的生意还很好，谁能想到这家红红火火的混沌铺后面会是个毒品加工厂？

我的手放在口袋，盲发最后一条短信，把手机关机。

十点一十，正在佛爷清点货物的时候，门外响起一阵急促的敲门声，佛爷吓了一跳，示意我去看看，我刚靠近门口，门锁就被子弹打烂，我凭着身体的本能反应闪到墙边，又是一阵枪响，门被大力踹开。

那伙人来势汹汹，手上居然有 AK47，佛爷识相的举起手，笑着说：「都是出来混的，求财嘛，这些货你们都拿走。」

领头的男人我看着有点眼熟，回忆了几遍才想起是那个眼镜男的手下，当时在赌场的客房门口就有他。

那男人也笑了：「我们不仅求财，还要命。」

佛爷还想说什么，冲锋枪的子弹就把他身体打成筛子。

干，果然是黑吃黑！

9

佛爷的手下见状不妙四下逃窜，那男人拿冲锋枪疯狂扫射，很快就一片狼藉，残垣断壁玻璃飞溅，楼下的吃客发出高声浪的尖叫，那伙人正在把毒品往袋子里扔，我缩在墙后不敢露头，那男人却注意到我，又露出一个狞笑，拿着枪慢慢靠近。

死亡的阴影，正在一步步向我逼拢。

千钧一发之际，楼下响起了警笛声，估计是事情闹得太大，周围的巡警都赶了过来，那伙人不再逗留，拿上东西从窗户跳了下去。确定他们都走光后，我扶着流血的手臂走出来，那伙人太凶了，简直是赶尽杀绝，柜子下有微弱的求救声，我把那个小弟拉出来，那是一个刚成年的男孩，脸上还带着些许稚气，他的肚子被打穿，血咕嘟咕嘟往外冒，他冲我说：「仁哥，救……救救我，我不想死。」

我说：「撑着点，我送你去医院。」

我把他扶起来，慢慢走下楼，他的呼吸越来越轻，脸上白的就像一张纸。

就在此时，我的双手被反扭，一把枪顶在我的后脑勺上，一个人冲我吼：「不要动，我是警察！」

我的脸摩擦着水泥地，我大声喊：「他快不行了，快送他去医院。」

那是一个老警察，他死死地按住我的头：「少废话，跟我回警局录口供」

那个奄奄一息的年轻人被抬上担架，我长吁一口气。

警局的大门口贴着黄警官的黑白照片，估计他们已经得知他的死讯，我被推嚷着往前走，上楼梯的时候，我看到了一张熟悉的脸，上次他是一个富家公子打扮，这次他却穿着高级督察的警服，他刚好也看到了我。

四目相对的一瞬间，我想明白了整件事情。

「我警局的朋友告诉我，我手下有内鬼。」

为什么他可以这么清楚的知道佛爷的整个计划？

为什么黄警官会被佛爷抓到？

为什么那伙悍匪抢完毒品可以全身而退？

他的脸色无比阴鸷，冲我身后的老警察挥挥手：「把他带到审讯室，我要亲自审他。」

很明显，他想杀人灭口。

我的大脑轰轰作响，我抢过老警察的配枪提手就射，他眉心中枪向后倒去，我放下枪举起双手，刚想解释我的身份，所有人

一拥而上，我感觉自己的胳膊被拧断，剧烈的疼痛让我昏厥过去。

尾声

审讯室里的男子胡子拉碴，穿着一身旧旧的皮夹克，二十个小时前，他在警局枪杀了高级督察杨建荣。

据资料显示，他是臭名昭著的社团 17K 里得到重要成员，而在一天前，该社团的首领韩申（外号鬼杀佛）死于帮派火拼，火拼导致多家店铺受损，十余名行人受伤。

涉嫌谋杀伤人贩卖毒品多宗罪名的他在审讯室里十分镇定，录口供时说出一个令所有人震惊的故事，他是警队安插在黑社会里的卧底，而被他枪杀的杨警官竟然是警队里的叛徒。

真相到底是怎样？所有人都不敢轻下结论，卧底档案只有黄警官知道，而黄警官已经殉职，档案没办法解密，所以办案警员请来了警校校长叶警官，他是唯一能够证明男子身份的人。

叶警官已经年过六旬，苍白头发下是一道道久经沧桑的皱纹，叶警官走进审讯室，坐在男子的对面，那男子看到叶警官神情有点激动，叶警官点燃一根烟：「你很聪明。」

男子说：「靠，都这时候就别摆架子了，快点帮我把档案解密。」

叶警官说：「不用解密，我可以证明你是卧底。」

男人脸上浮现一阵狂喜，审讯室里的警察听到这话也长吁一口气，准备打开那男人的手铐，叶警官却拦住他们，叶警官说：「你是警队派去黑帮的卧底，但是你刚刚说的，全是谎话。」

男人听到这句话身体一僵，问：「我哪句话是谎话？」

叶警官叹了一口气：「从第一句话开始，就是你编的谎言。」

「你在警校成绩很差，自知无法升入警队，就自告奋勇去黑社会卧底，但是你没能想到卧底是一件那么辛苦的事情，在一次次斗殴恐吓担惊受怕中，你早就失去了警务人员该有的勇气 and 责任感，黄警官给了你很多次脱身的机会，你却执意继续卧底，不是因为你要当好人的信念，只是你早已经被染黑了。」

「警队的杨警官才是我们派出去的核心卧底，他打入 17K 的死对头东升帮内部，帮警队获取到很多毒品走私的线索，本来这一次鬼杀佛和泰国毒贩交易，我们完全可以把他们一网打尽，谁能想到，你从黄警官的口中得知警队会有所行动，竟然会向鬼杀佛告密，直接害死了黄警官。」

「你不想当警察，也不想一辈子当古惑仔，于是联合东升帮的老大，计划来一场黑吃黑的好戏，干掉鬼杀佛之后，你就有了一个清白的身份，还有东升帮承诺给你的一大笔钱，但是你唯一没想到的是，东升帮的二当家居然是警队的高级督察，只要他开口，你所有的事情都会败露，所以你要抓准时机下先手杀他。」

男人身体微微发抖，随即想到什么似的，他拼命晃动自己的身体：「我裤子口袋里还有一片药，它能听到人的心里话，你可

以吃了听听我……」

叶警官平静地打断他：「黄警官确实给了你药，但那些是一些助眠的维他命。你所谓的「读心丸」只是毒品产生的幻觉，你在进入帮派一个月后就染上了毒瘾，所以你会经常失控去打人，你在心里幻想出一个勇敢的卧底形象，无非是自欺欺人罢了」

那男人情绪彻底失控，手腕摩擦手铐勒出深深的血痕，他咆哮道：「干，我为你们出生入死，我连命都可以不要，你们为什么不承认我的身份，我不过想做个好人，我不过是想做个好人……」

叶警官看着面前癫狂的男人，眼睛里露出一丝伤感，示意警员拿男人口袋里的药丸去化验，他又拿出那个男人在警校的档案记录，各项成绩均是垫底，学校给的评语是：性格懦弱，行为散漫，意志松懈，不适合进入警队。

但是在一年前，他的老搭档黄警官还是答应让男人去当卧底，理由是，想做好人的人，都应该给予一个机会。

这个错误决定，害死了他和另外一名优秀的警察。

叶警官走后，那个男人陷入漫长的沉默，后来在午夜，他一会儿哭一会儿笑，窗外的风不停呼啸，在绝对的黑暗中，男人仿佛还沉浸于滑稽的独角戏中。

